中共密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的通报

按照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10月28日至12月9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开展了依法履职专项巡察。2020年12月31日，巡察组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1. **提高政治站位、落实主体责任，着力抓好巡察整改工作**

（一）提高认识，积极行动。局党组把巡察问题整改工作作为推进从严治党的重大政治任务，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及时召开局党组会议对整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坚持高标准严要求，自觉增强“四个意识”，集中力量推进，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整改工作奠定坚实思想基础，切实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积极行动，认真整改。

（二）强化领导，落实责任。为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我们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下属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整改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具体措施，制定了巡察问题整改清单、整改台账，将任务分解细化，明确时间节点、责任领导、牵头部门和具体责任人，扎实做好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

**二、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检视反思，着力抓好整改任务落实**

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效，截至目前，共计7个问题已整改完成，4个问题持续整改，整改完成率为63%。

（一）贯彻落实决策部署不够有力，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不到位方面

**1.着力解决失地农民养老保险问题。**

一是积极与省人社厅和鸡西市人社局进行协调沟通，2021年3月15日，申请重新制定出台黑龙江省失地农民缴纳养老保险相关政策。

二是7月20日，会同各乡镇等部门做好前期资金匹配、相关材料收集工作，待政策出台、黑龙江省失地农民缴纳养老保险模块（系统）开启后立即开展此项工作，切实保障失地农民的合法权益。

**2.着力解决社会保险应保尽保问题。**

一是积极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充分发挥劳动保障监察队伍作用，认真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完善日常监管常态化机制，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完善与联合部门协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对参保进度落后机关事业、企业单位和乡镇的督导，巩固社会保险参保覆盖面。截止8月底，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扩面73户、473人，失业保险扩面49户、62人，工伤保险扩面96户、4204人。

二是深入用人单位，开展各类“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每年开展四次《企业养老保险政策法规宣传日》活动，发放宣传手册和宣传单，向社会公众和从业人员集中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相关资料，重点对职工在劳动保障方面享有的基本权利和维护自身权益的法律途径、应该履行的义务和需要注意的问题进行介绍。截止目前，已开展3次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100余份，接受人员咨询300余人次。

**3.着力解决职业年金发放清账问题。**

严格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积极向省人社厅申请生成职业年金支付计划模块，时刻关注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待遇发放、在职死亡清账业务问题，每3个月向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提出一次申请。已于今年3月16日、6月21日，向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提出申请。2021年8月23日，在职死亡清账业务在金保工程系统中已经可以操作，职业年金待遇发放模块待全省统一开展。

（二）社保办理补缴审核监管不严，缴费基数计算不精准

**1.着力解决社保缴费基数核定问题。**

制定切实可行的学习计划，开展业务培训、比武大练兵活动，并于每周五下午开展全体职工业务大讲堂，引导广大干部职工主动学习、认真学习，强化约束机制，从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严把业务审核关口。自2021年3月26日至6月11日共开展8次大讲堂活动。社保工作人员代表密山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参加黑龙江比武大练兵活动，取得优异成绩。

**2.着力解决补缴认定手续审核问题。**

一是严格落实政策规定，企业在职职工存续事实劳动关系期间需补缴三年以上（含三年）养老保险费必须提供法院或劳动争议仲裁提供的正式法律文书，作为养老保险行政部门一次性补费认定依据，核实补缴单位原始工资台账，复印留存。

二是2021年4月15日，开展业务学习，对经办人员进行业务培训，逐条逐项解读政策，严格按照省、市级文件规定，严格执行养老个人补收补缴业务。

**3.着力解决部分档案资料缺失问题。**

一是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关于加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内部控制的有关要求，继续以提高职工业务能力为根本，以优质服务为中心，切实加强队伍建设。

二是2020年10月8日，制定《窗口业务操作培训方案》，开展强化窗口服务人员培训，对窗口工作人员开展了8次关于业务知识、政策法规等方面的培训，坚持理论学习与业务学习相结合，不断提高窗口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完善业务人员“传帮带”机制，规范业务资料归档。

（三）社保退休生存认证审核不严，档案管理不到位

**1.着力解决生存认证业务管理问题。**

2021年2月3日，召开生存认证材料不规范问题专题整改会议，补充针对2018年鸡西审计报告中提出的生存认证方面存在的问题形成整改会议纪要。于2021年6月25日，进行了一次工作人员业务知识培训，加强业务管理，加强业务流程管控，规范业务资料归档。

**2.着力解决退休档案资料缺失问题。**

一是严格按照省、市要求严格执行养老审批程序和各项要件保存归档工作，同时将加强各项审批、管理部门业务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加强职业规范。自2021年3月26日至6月11日共开展8次大讲堂活动。

二是对其他退休档案筛查梳理，对存在漏签档案进行补充，保持档案的完整性。坚持理论学习与业务学习相结合，不断提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四）社保基金发放审核不认真，重点岗位人员管理不科学

**1.着力解决社保基金安全管理问题。**

一是沟通市法院、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市监局、市交通局、市不动产中心及市扶贫办等相关单位，每月向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市劳动仲裁院、市劳动监察局等单位提供服刑人员名单数据、死亡人员名单数据、重残一、二级名单数据、扶贫人员名单数据、工商登记名单数据、运管站的运营车辆名单数据及不动产登记名单数据。

二是根据工作需要，请各相关部门配合定期将有关名单以纸质版或电子版提供给市社保中心等单位，达成数据共享，确保社会保险基金安全管理与运行。

**2.着力解决工伤补助计算有误问题。**

一是合理优化人员配置，工伤发放工作从工伤部独立出来，成立发放二部 ，并安排1名审核人员、 1名业务人员， 均为正式职工，按照“三定方案”要求，从工作实际出发根据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合理设置岗位，配备专人负责工伤档案管理。

二是根据省、市工伤经办机构的要求，完善材料完整性、真实性。将工伤认定书、劳动能力鉴定书、打款协议、身份证复印件按照类别归档，特殊情况的附情况说明，保证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

三是开展“业务知识大讲堂”活动，创新学习形式，抓实日常学习，促进业务交流，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养。自2021年3月26日至6月11日共开展8次大讲堂活动。

**3.着力解决社保风险岗位管理问题。**

一是积极进行社保经办高风险岗位人员配置调整，按照服务、管理、监督架构和业务经办流程区分业务内容重设业务岗位。（**一是综合部。**负责管理社保中心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社保中心的人事管理工作; 负责养老保险业务计划统计工作，包括业务统计月报、季报、年报和临时性报表统计工作。**二是基金征缴部。**负责城镇职工（个体）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登记、变更登记、补缴业务、养老保险关系注销和转移业务。**三是基金社会化管理服务部**。负责城镇职工（个体）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支付核定业务及离退休人员生存认证业务。**四是基金财务部。**负责社保基金的预、决算、各类报表及基金收缴、拨付的记账、对账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委托基本养老金代发的银行、邮局等社会服务机构的社会化发放工作。**五是档案管理部。**负责养老保险业务资料整理、储存、备案工作；负责按照“三化”标准管理业务档案；负责管理参保人员档案和离退休人员个人档案。负责规划、管理本单位业务信息系统标准化建设。**六是稽核与内控部。**负责贯彻执行市局下达的年度稽核工作计划和任务；负责制定本单位基金风险管理制度及内控业务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二是2020年12月30日，以公开招聘方式，招聘事业编制人员，现已招聘5名事业编制人员，全部分配到高风险岗位，提高了经办人员综合素质。

三是我中心于2021年2月19日，向编制部门申请扩充编制，重点岗位配足配强工作人员。加强重点人员岗位各方面管理，合理进行社保中心人力资源调配，切实提升社保经办服务质量。

三、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巡察成果，着力推进工作创新发展

（一）压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举措。紧盯巡察组反馈问题，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做到不讲条件，不找借口，不折不扣地抓好整改落实。

（二）加强成效管理，巩固巡察成果。持续加大跟踪、问责制度，成立巡察整改领导小组，面向本系统、社会征求整改问题反弹意见建议，做到重要问题及时回应、妥善处理，进一步加强整改成效管理，不断巩固巡察整改成果。

（三）建立长效机制，推进工作创新。以“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为契机，将教育成果转化为推进工作创新发展的强大动力，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投入到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当中去，以过硬素质和优异成绩彰显人社担当，为现代化密山建设做出应有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 ：5288810，电子邮箱msrbjbgs@163.com。

 中共密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2021年9月10日